**广告制作安装合同书**

**甲方：**

**乙方：** XXXXXXXX广告有限公司

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广告制作安装的有关事宜，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按照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供双方遵照履行。

**第一条、合作方式：**

1、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广告制作安装，乙方同意按照甲方的安排履行广告制作安装任务。

2、所有广告制作内容及要求、安装地点、工期、合同价款等均于《广告制作安装订单》形式体现，经双方签字确认后生效。上述订单作为本合同附件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**第二条、付款方式：**

合同订单生效后 3 日内，甲方付合同金额的 %，作为为合同的预付款；项目实施完毕，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于 5 日内，付合同金额 %。

1. **、合同期限：**

合同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。合同期满后，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约权。

**第四条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：**

1、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设计内容及方案，以共乙方制作及安装广告。

2、在乙方按本合同履行责任的前提下，甲方应保证按照合同准时付款；

3、若质量不符合要求，甲方有权拒绝付款；

4、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，保证质量和数量，按时间要求准时完工；

5、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（含人身）保卫和施工人员的管理工作，并对由于施工造成的工程、直接和间接的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负责。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

6、甲方应对广告的内容负责，如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或违规广告等责任均有甲方负责。

7、乙方做好施工现场工作，保持现场清洁、道路畅通，竣工后清理现场做到完工场清。

**第五条、工程验收：**

乙方施工完毕，即向甲方提请验收。甲方签字同意，即为验收合格。对于甲方在验收中提出的问题，乙方要积极按照甲方的要求组织整改，保证工程质量。

**第六条、不可抗力：**

1、本合同有效期间内，因自然灾害及因国家法律政策变更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，造成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内容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。但应在四十八小时内，将相关事件、可能引发后果等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，并且在事件发生后的十五天内，向另一方提交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及本合同（包括补充协议）约定义务与责任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的报告。

2、因不可抗力的自然原因或政府政策、政令（以正式文件为准）导致工期逾期，工期顺延。

**第七条、违约责任：**

1、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面无故终止合同。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中止履行、单方变更、解除合同或违反合同约定的，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 元违约金。

2、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竣工。每延期1天，扣除当次订单总金额千分之五的费用。

3、在乙方履行合同的前提下，甲方应按合同支付款项。甲方每延期一天，需支付乙方当此订单未支付款项千分之五的费用。累计超过15天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，甲方需赔偿乙方当次订单总金额百分之二十的费用。

4、甲方在施工工程中要求更改原设计，必须及时通知乙方，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更改，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支付，导致逾期的，工期顺延。

**第八条、附件：**

本合同涉及的广告制作安装订单、设计图、施工图等均作为附件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

**第九条、合同仲裁：**

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，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；如协商不成，一方可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**第十条、其他：**

1、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，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。

2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、乙双方本着友好互谅的精神，协商解决，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

3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**甲方（盖章）： 乙方（盖章）：**

**代表人： 代表人：**

**签订日期： 签订日期：**